

2025年度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审理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和适用特别程序审理的案件。

（二）审理和处理不服本院生效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以及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三）审判由本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民事案件。

（四）依法行使执行权，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和决定，以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

（五）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纪检、监察等工作，按照干部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

（七）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八）承办其他应由本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设下列内设机构：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

治部（机关党委、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花东人民法庭、花山人民法庭、狮岭人民法庭、炭步人民法庭。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本级预算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机关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61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391.5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452.9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820.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83.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1.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72.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32.1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432.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4,432.18	总计	60	14,432.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432.18	11,611.65	0.00	0.00	0.00	0.00	2,820.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91.56	7,801.41	0.00	0.00	0.00	0.00	2,590.15
20405	法院	10,391.56	7,801.41	0.00	0.00	0.00	0.00	2,590.15
2040501	行政运行	7,648.73	5,890.90	0.00	0.00	0.00	0.00	1,757.83
2040503	机关服务	537.27	53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372.85	1,37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832.70	0.38	0.00	0.00	0.00	0.00	832.3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2.91	45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52.91	45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52.91	45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3.46	856.21	0.00	0.00	0.00	0.00	227.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3.46	856.21	0.00	0.00	0.00	0.00	227.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27	6.03	0.00	0.00	0.00	0.00	227.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08	56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11	28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2	28.49	0.00	0.00	0.00	0.00	3.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8	22.55	0.00	0.00	0.00	0.00	3.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8	22.55	0.00	0.00	0.00	0.00	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2.63	2,47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2.63	2,47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23	614.2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3	购房补贴	1,858.40	1,858.4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432.18	10,076.55	4,355.6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91.56	6,488.83	3,902.72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0,391.56	6,488.83	3,902.72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7,648.73	5,951.56	1,697.17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537.27	537.27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372.85	0.00	1,372.85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832.70	0.00	832.7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2.91	0.00	452.91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52.91	0.00	452.91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52.91	0.00	452.9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3.46	1,083.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3.46	1,083.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27	233.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08	56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11	288.1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2	31.62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8	25.6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8	25.6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2.63	2,472.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2.63	2,472.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23	614.23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3	购房补贴	1,858.40	1,858.4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61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801.41	7,801.4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452.91	452.91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6.21	856.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49	28.4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72.63	2,472.6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11.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11.65	11,611.6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611.65	总计	64	11,611.65	11,611.6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611.65	9,785.51	1,826.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01.41	6,428.17	1,373.23
20405	法院	7,801.41	6,428.17	1,373.23
2040501	行政运行	5,890.90	5,890.9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537.27	537.27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372.85	0.00	1,372.85
2040506	“两庭”建设	0.38	0.00	0.3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2.91	0.00	452.91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52.91	0.00	452.91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52.91	0.00	452.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21	856.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21	856.2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6.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08	562.0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11	288.1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9	28.49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94	5.94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94	5.9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5	22.5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5	22.5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2.63	2,472.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2.63	2,472.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23	614.2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58.40	1,858.4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1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8.11
30101	基本工资	1,136.33	30201	办公费	30.50
30102	津贴补贴	3,014.9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235.91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1.02
30107	绩效工资	157.74	30206	电费	38.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2.08	30207	邮电费	68.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8.1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8.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4.23	30213	维修（护）费	74.52
30114	医疗费	19.48	30214	租赁费	93.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3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0.70	30216	培训费	8.53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2
30302	退休费	501.5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0.8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6	30228	工会经费	112.3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16.84
30309	奖励金	6.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9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9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4.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1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8,823.04		公用经费合计	96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9.60	0.00	68.60	0.00	68.60	1.00	63.28	0.00	62.96	0.00	62.96	0.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总收入14,432.1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432.1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611.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7.99万元，增长6.8%。主要变动情况：搬迁新审判业务用房，ups电源、电梯数量增加，相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820.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66.71万元，下降49.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建审判业务用房建设进入收尾阶段，基础建设经费减少，二是辅助人员经费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总支出14,432.1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4,432.1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0,076.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8.64万元，增长4.7%。主要变动情况：搬迁新审判业务用房，ups电源、电梯数量增加，相应基本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4,355.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77.36万元，下降36.3%。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减少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基建建设项目，对应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1,611.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611.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7.99万元，增长6.8%；主要变动情况：搬迁新审判业务用房，ups电源、电梯数量增加，相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案件审判、案件执行、智慧法院运维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

政运行，2025年度决算数为5890.90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50.7%，主要用于办案业务工作、法院业务综合保障等方面。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611.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11.6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07.95万元，增长5.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人员政策调整，年中基本收入进行追加，二是因审判业务需要，年中项目收入进行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3.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9.6万元的90.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6万元，增长0.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2.96万元，完成预算68.6万元的91.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8万元，增长2.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2.96万元，完成预算68.6万元的91.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8万元，增长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2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32.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2万元，下降77.7%。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对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2.96万元，占99.5%；公务接待费支出0.32万元，占0.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2.9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2.9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8辆，主要用于外出执法办案、机要通信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单位考察调研，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次，接待人数共33人。主要包括接待南陵县人民法院、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法院和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人民法院等单位。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11.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2.2万元，增长15.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随着案件数量增长和人员增加，本年度邮电费、租赁费等相应业务经费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29.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21.2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28.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3.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77.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2.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6.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1.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10个，共涉及资金1,826.1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一（基数为0，不可比）。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11.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6.99分，绩效等级评定为“优”。2025年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锚定“纵深推进广州北部增长极建设、打造广州北部综合门户和高质量发展新动力源”，严格公正司法、做实定分止争，为花都“产业兴、百姓富、生态美、社会安”提供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全年新收案件53269件、办结52833件。审判质效指标全面达标、全面优化，连续三年稳居全市前列。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绩效等级评定为“优”。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11,624.91万元，执行数11,611.65万元，完成预算的99.89%；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一（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一（基数为0，不可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6.99分，绩效等级评定为“优”。分别从履职效能（整体效能）和管理效率（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及运行成本等方面）进行评价，一是部门履职成效优秀，指标综合得分为49.99分，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总体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二是部门管理成效优秀，指标综合得分为47分，部门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

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及运行成本方面表现良好，各项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部门履职效能绩效目标定位和设计不够科学规范，量化细化不足，因切换系统及当事人评价数量较少，产出指标中“诉讼服务业务满意度”的指标完成率为51.69%；二是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多数人员未经过系统的绩效管理工作培训，绩效目标和指标的制定不够准确，执行过程中的实时监控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一是绩效指标设置改进措施。建立部门内部协作机制，综合管理部门协同业务部门共同编制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评价，提升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科学性及时效性。切实提高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的工作合力，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绩效管理专业水平。二是人员管理改进措施。以更高站位把牢政治方向，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定期组织绩效管理方面的业务培训，全方位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